

关于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函

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你公司所发《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征询函》（编号：20241016-001）已收悉。针对你公司股票于2024年10月14日、10月15日、10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股价异常波动事宜，现本公司回复如下：

本公司不存在与贵公司相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贵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，在上述异常波动期间内，本公司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特此告知。

青岛澳柯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2024年10月16日



关于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函

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你公司所发《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征询函》（编号：20241016-001）已收悉。针对你公司股票于2024年10月14日、10月15日、10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股价异常波动事宜，现本公司回复如下：

本公司不存在与贵公司相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贵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，在上述异常波动期间内，本公司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特此告知。

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

2024年10月16日

